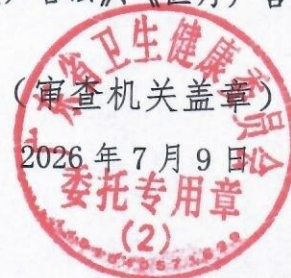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瑞泽百年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黎积谦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内科/中医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6330100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, 至 2027 年 7 月 8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 07-09-812 号			

- 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1006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6 年 7 月 6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瑞泽百年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金科路与海天路交汇处海天路 26 号中意智慧大厦 802		
	机构类别	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K6YXXE-944030617
				D2192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推广第三方平台美团、大众点评、抖音、小红书、视频号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: 深圳瑞泽百年诊所 医疗机构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金科路与海天路交汇处海天路 26 号中意智慧大厦 802 诊疗科目: 内科/中医科 联系电话: 13823687409				
				
(医疗机构盖章)		(委托专用章)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